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验资报告 (2018)

[2018]京会兴验字第 02000004 号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2 层

电话: 010-82250666

传真: 010-82250851

www.xhcpas.com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2 层 邮编: 100029

Add: Level 22, North Ring Center, No.18 Yumin Road, Xicheng District, Beijing P.C.: 100029

电话: +86-10-82250666 传真: +86-10-82250851 电子邮件: xhcpas@xhcpas.com

Tel: +86-10-82250666 Fax: +86-10-82250851 E-mail: xhcpas@xhcpas.com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验资报告

[2018]京会兴验字第 02000004 号

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止 2018 年 2 月 8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69,459,458 元，股本为 469,459,458 元。根据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7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937 号）核准，核准贵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898,203,592 股。本次发行对象为包括西藏知合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在内的不超过 10 家特定对象，以人民币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此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

经审验，截至 2018 年 2 月 7 日止，贵公司的四个募集资金账户实际收到主承销商扣除相关费税后汇入的募集资金为总额人民币 14,919,999,919.60 元，贵公司的四个募集资金账户收到的募集资金明细如下：（1）廊坊银行新华路支行账号为 601107020000001183 的指定账户中收到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3,000,000,000.00 元；（2）中信银行廊坊分行账号为 8111801013000482053 的指定账户中收到募集资金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为人民币 3,209,999,959.80 元; (3) 渤海银行杭州分行账号为 2004043786000152 的指定账户中收到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3,209,999,959.80 元; (4) 光大银行昆山支行账号为 37080188000363970 的指定账户中收到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5,500,000,000.00 元。另外, 扣除本次发行律师费人民币 2,994,355.00 元(含税)、审计验资费人民币 200,000.00 元(含税)、登记费人民币 539,820.00 元(含税)、信息披露费人民币 1,120,000.00 元(含税), 增加增值税影响 4,803,066.51 元后, 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919,948,811.11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898,203,588 元, 剩余部分增加资本公积。

同时我们注意到, 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69,459,458 元, 已经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 并于 2015 年 5 月 20 日出具 00676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8 年 2 月 8 日止, 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67,663,046 元, 股本为人民币 1,367,663,046 元。

由于上述审验程序并不构成根据公认审计准则所进行的审计, 因此我们不对贵公司的会计报表及任何其他财务资料发表意见。

本验资报告仅供贵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 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 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

- 1、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 2、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 3、验资事项说明
- 4、银行询证函复印件
- 5、银行进账单复印件
- 6、会计师事务所资质一套

www.xhcpas.com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2 层 邮编: 100029

Add: Level 22, North Ring Center, No.18 Yumin Road, Xicheng District, Beijing P.C.: 100029

电话: +86-10-82250666 传真: +86-10-82250851 电子邮件: xhcpas@xhcpas.com

Tel: +86-10-82250666 Fax: +86-10-82250851 E-mail: xhcpas@xhcpas.com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此页为[2018]京会兴验字第 02000004 号报告的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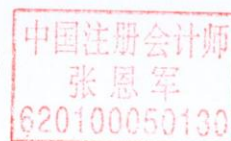


北京兴华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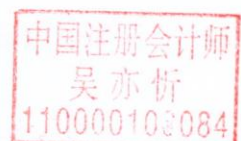
张恩军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八年二月八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亦忻



www.xhcpas.com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北环中心22层 邮编:100029

Add: Level 22, North Ring Center, No.18 Yumin Road, Xicheng District, Beijing P.C.:100029

电话: +86-10-82250666 传真: +86-10-82250851 电子邮件: xhcpas@xhcpas.com

Tel: +86-10-82250666 Fax: +86-10-82250851 E-mail: xhcpas@xhcpas.com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附件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2018年2月8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 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 人民币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 注册资本	货币	实 物	无 形 资 产	其 他	合 计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金额	占新增注册 资本比例(%)	其中:实收资本	
									金额	占新增注册 资本比例(%)
西藏知合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99,401,197.00	299,401,197.00				299,401,197.00	299,401,197.00	33.33	299,401,197.00	33.33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7,371,257.00	67,371,257.00				67,371,257.00	67,371,257.00	7.50	67,371,257.00	7.50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5,868,263.00	65,868,263.00				65,868,263.00	65,868,263.00	7.33	65,868,263.00	7.33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7,365,269.00	67,365,269.00				67,365,269.00	67,365,269.00	7.50	67,365,269.00	7.50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7,365,269.00	67,365,269.00				67,365,269.00	67,365,269.00	7.50	67,365,269.00	7.5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67,365,269.00	67,365,269.00				67,365,269.00	67,365,269.00	7.50	67,365,269.00	7.50
农银汇理(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5,868,263.00	65,868,263.00				65,868,263.00	65,868,263.00	7.33	65,868,263.00	7.33
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集体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31,730,538.00	131,730,538.00				131,730,538.00	131,730,538.00	14.67	131,730,538.00	14.67
光大保德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5,868,263.00	65,868,263.00				65,868,263.00	65,868,263.00	7.33	65,868,263.00	7.33

www.xhcpas.com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北环中心22层 邮编: 100029 Add: Level 22, North Ring Center, No.18 Yumin Road, Xicheng District, Beijing P.C.: 100029
电话: +86-10-82250666 传真: +86-10-82250851 电子邮件: xhcpas@xhcpas.com Tel: +86-10-82250666 Fax: +86-10-82250851 E-mail: xhcpas@xhcpas.com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合 计	898,203,588.00	898,203,588.00		898,203,588.00	898,203,588.00	100.00	898,203,588.00	100.00
-----	----------------	----------------	--	----------------	----------------	--------	----------------	--------

附件2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2018年2月8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本次增加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西藏知合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29.82%	439,401,197.00	32.13%	140,000,000.00	29.82%	299,401,197.00	32.13%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7,371,257.00	4.93%			67,371,257.00	4.93%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5,868,263.00	4.82%			65,868,263.00	4.82%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7,365,269.00	4.93%			67,365,269.00	4.93%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7,365,269.00	4.93%			67,365,269.00	4.9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67,365,269.00	4.93%			67,365,269.00	4.93%
农银汇理（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5,868,263.00	4.82%			65,868,263.00	4.82%
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集体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31,730,538.00	9.63%			131,730,538.00	9.63%
光大保德信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65,868,263.00	4.82%			65,868,263.00	4.82%
社会公众股股东	329,459,458.00	70.18%	329,459,458.00	24.09%	329,459,458.00	70.18%		24.09%
合 计	469,459,458.00	100.00%	1,367,663,046.00	100.00%	469,459,458.00	100.00%	898,203,588.00	100.00%

www.xhccpas.com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北环中心22层 邮编：100029
电话：+86-10-82250666 传真：+86-10-82250851 电子邮件：xhccpas@xhccpas.com Tel: +86-10-82250666 Fax: +86-10-82250851 E-mail: xhccpas@xhccpas.com



附件3

验资事项说明

一、基本情况

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由杨忠和林小立于1997年11月出资组建,1998年1月7日经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注册号4405010116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50.00万元,其中杨忠出资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60%,林小立出资20.00万元,占注册资本40%。公司曾用名汕头市黑牛食品工业有限公司、广东黑牛食品工业有限公司、黑牛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2001年12月26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股权转让协议,杨忠将所持有的30万元出资全部转让给林秀浩。同时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95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其中林秀浩出资8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80%,林小立出资2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20%。

2004年4月5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20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1,200.00万元,其中林秀浩出资960.00万元,占注册资本80%,林小立出资240.00万元,占注册资本20%。

2004年8月1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股权转让协议,林小立将其所持20%的公司股权转让给林锡浩。变更后林秀浩出资960.00万元,占注册资本80%,林锡浩出资240.00万元,占注册资本20%。

2006年12月12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3,800.00万元,其中林秀浩以对本公司债权2,790.00万元出资,林锡浩以对本公司债权1,010.00万元出资。变更后的注册资本5,000.00万元,其中林秀浩出资3,7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75%,林锡浩出资1,2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25%。

2007年3月20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股权转让协议,林秀浩将其所持30%的公司股权转让给黄桂凤。转让后林秀浩出资2,2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45%,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林锡浩出资 1,250.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 25%, 黄桂凤出资 1,500.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 30%。

2007 年 8 月 22 日,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股权转让协议, 黄桂凤将其所持 30% 的公司股权转让给林秀浩, 林锡浩将其所持 24% 的公司股权转让给林秀浩。变更后, 其中林秀浩出资 4,950.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 99%, 林锡浩出资 50.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 1%。

2007 年 8 月 23 日,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 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4,000.00 万元,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9,000.00 万元, 变更后林秀浩出资 8,910.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 99%, 林锡浩出资 90.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 1%。

2007 年 11 月 23 日,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股权转让协议, 股东进行股权转让, 林秀浩将 3,240.00 万股权分别转让给林锡浩、谢锦蕓、许培坤、林秀海、林秀伟、杨添翼、石晓文、刘冠军、张宏、姚利畅。变更后, 其中林秀浩出资 5,670.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 63%, 林锡浩出资 360.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 4%, 谢锦蕓出资 450.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 5%, 许培坤出资 720.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 8%, 林秀海出资 360.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 4%, 林秀伟出资 360.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 4%, 杨添翼出资 288.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 3.2%, 石晓文出资 90.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 1%, 刘冠军出资 270.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 3%, 张宏出资 252.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 2.8%, 姚利畅出资 180.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 2%。

2007 年 12 月 23 日,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 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10,000.00 万元。以 2007 年 11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中的 1 亿元折成 1 亿股, 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原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比例保持不变, 其中: 林秀浩出资 6,300.00 万元, 持有 63% 的比例; 许培坤出资 800.00 万元, 持有 8% 的比例; 谢锦蕓出资 500.00 万元, 持有 5% 的比例, 林秀海出资 400.00 万元, 持有 4% 的比例, 林秀伟出资 400.00 万元, 持有 4% 的比例, 林锡浩出资 400.00 万元, 持有 4% 的比例, 杨添翼出资 320.00 万元, 持有 3.2% 的比例, 刘冠军出资 300.00 万元, 持有 3% 的比例, 张宏出资 280.00 万元, 持有 2.8% 的比例, 姚利畅出资 200.00 万元, 持有 2% 的比例, 石晓文出资 100.00 万元, 持



有 1% 的比例。

2007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完成股份公司登记注册手续，领取了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440500000006199《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10,000.00 万元。

2010 年 2 月 26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253 号文核准，同意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350 万股，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3,350.00 万元。2010 年 4 月 13 日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交易。

根据公司 2011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3,350.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转增后黑牛食品总股本变更为 24,030.00 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24,030.00 万元。

根据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以及公司 2011 年 6 月 5 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由 105 名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687,6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41,987,600.00 元。

根据公司 2012 年 5 月 21 日召开的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 2012 年 5 月 29 日的总股本 241,987,6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转增后黑牛食品总股本变更为 314,583,880.00 股。

根据公司 2011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12 年 10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离职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黑牛食品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244,790.00 元，减资后黑牛食品总股本变更为 314,339,090.00 股。

根据公司 2011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13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二期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黑牛食品申请减少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601,822.00元，减资后黑牛食品总股本变更为313,737,268.00元。

根据公司2011年12月28日召开的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13年8月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授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黑牛食品申请减少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764,296.00元，减资后黑牛食品总股本变更为312,972,972.00元。

根据黑牛食品2015年5月8日召开的2014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黑牛食品现有总股本312,972,972.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1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共计转增股本156,486,486.00元，变更后黑牛食品总股本为469,459,458.00元。

2015年11月6日，林秀浩先生将其持有的50,945,600股黑牛食品股份转让给西藏知合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占公司总股本的10.85%。本次股份转让价格为人民币8.29元/股，转让价款合计人民币422,120,686元。本次转让后，知合资本合计持有的上市公司50,945,600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0.85%；同时通过表决权委托的方式间接持有上市公司89,054,400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8.97%，即知合资本合计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为140,000,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9.82%，知合资本将成为公司拥有单一表决权的最大股东、王文学将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林秀浩先生合计持有黑牛食品152,836,87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2.56%。

2016年6月27日林秀浩先生与西藏知合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双方约定林秀浩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89,054,400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8.97%，协议转让给西藏知合。本次股份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4.64元/股(按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照本协议签署日前一交易日黑牛食品二级市场收盘价 16.26 元/股的 90% 计算), 转让价款合计人民币 1,303,756,416 元。本次转让后, 西藏知合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将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140,000,000 股股份, 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9.82%, 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 林秀浩先生合计持有黑牛食品 63,782,500 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3.59%。

本公司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5007254810917, 法定代表人: 金亮, 注册地址: 汕头市金平区岐山北工业片区 02-02 号地块。

二、本次新增的注册资本及审批情况

根据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17年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937号) 核准, 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898,203,592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发行价格为 16.70 元/股, 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 90%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 =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 /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亦不低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 90%。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 本次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对象为包括西藏知合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在内的不超过 10 家特定对象。本次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 898,203,588 股 (每股面值 1 元), 由西藏知合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等 9 家公司以人民币现金方式认购。发行后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898,203,588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67,663,046 元, 实收股本为人民币 1,367,633,046 元。

三、审验结果

根据我们的审验, 截止 2018 年 2 月 8 日止, 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向西藏知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合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等 9 家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 898,203,588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4,999,999,919.60 元。根据公司与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承销及保荐协议，本次募集资金保荐承销费用为人民币 80,000,000.00 元（含增值税）。2018 年 2 月 8 日止贵公司四个募集资金账户实际收到主承销商扣除相关费税后汇入的募集资金为总额人民币 14,919,999,919.60 元，贵公司的四个募集资金账户收到的募集资金明细如下：（1）廊坊银行新华路支行账号为 601107020000001183 的指定账户中收到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3,000,000,000.00 元；（2）中信银行廊坊分行账号为 8111801013000482053 的指定账户中收到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3,209,999,959.80 元；（3）渤海银行杭州分行账号为 2004043786000152 的指定账户中收到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3,209,999,959.80 元；（4）光大银行昆山支行账号为 37080188000363970 的指定账户中收到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5,500,000,000.00 元。另外，扣除本次发行律师费人民币 2,994,355.00 元（含税）、审计验资费人民币 200,000.00 元（含税）、登记费人民币 539,820.00 元（含税）、信息披露费人民币 1,120,000.00 元（含税），增加增值税影响 4,803,066.51 元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919,948,811.11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898,203,588 元，剩余部分增加资本公积。



验资业务银行询证函

编号:

廊坊银行新华路支行 (银行):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本公司出资者(股东)向贵行缴存的出资额。下列数据及事项出自本公司账簿记录,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签字、签章;如有不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列明不符项目及具体内容,并签字、签章。回函请直接寄至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二部 项目组。

回函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北环中心22层2210 邮编:100029

联系人:胡艳红 电话:(010)82250666 传真:(010)82250851

电子邮箱:huyanhong@xhccpas.com

截至2018年2月7日止,贵行本公司账户收到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限公司汇入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列示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备注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2.7	601107020000001183	人民币	3,000,000.00	黑牛食品定向增发募集款	

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2018年 2月 8 日

以下由被询证银行填列

结论:

经本行核对, 所函证项目与本行记载信息相符。特此函复。

2018年 2月 8 日

经办人: 张生A 职务: 柜员 电话: 2133800

复核人: 孙明 职务: 柜员 电话: 2133800

(银行盖章)

经本行核对, 存在以下不符之处。

年 月 日

经办人:

职务:

电话:

复核人:

职务:

电话:

(银行盖章)

说明:

1. 本询证函(包括回函)中所列信息应严格保密, 仅用于注册会计师执行验资业务。
2. 本函应由被验资企业加盖骑缝章。

验资业务银行询证函

编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 (银行):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本公司出资者(股东)向贵行缴存的出资额。下列数据及事项出自本公司账簿记录,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签字、签章;如有不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列明不符项目及具体内容,并签字、签章。回函请直接寄至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二部 项目组。

回函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北环中心22层2210 邮编:100029

联系人:胡艳红

电话:(010)82250666

传真:(010)82250851

电子邮箱:huyanhong@xhccpas.com

截至2018年2月7日止,贵行本公司账户收到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限公司汇入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列示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备注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2.7	3111801013000482053	人民币	3209999959.80	黑牛食品定向增发募集款	

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章)

2018年2月8日

以下由被询证银行填列

结论:

经本行核对, 所函证项目与本行记载信息相符。特此函复。

2018 年 2 月 8 日

经办人: 张雪梅 职务: 电话: 03765218738

复核人: 王华 职务: 业务专用电话:

(银行盖章)

经本行核对, 存在以下不符之处。

年 月 日 经办人: 职务: 电话:

复核人: 职务: 电话:

(银行盖章)

说明:

1. 本询证函(包括回函)中所列信息应严格保密, 仅用于注册会计师执行验资业务。

2. 本函应由被验资企业加盖骑缝章。



验资业务银行询证函

编号: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银行):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本公司出资者(股东)向贵行缴存的出资额。下列数据及事项出自本公司账簿记录,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签字、签章;如有不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列明不符项目及具体内容,并签字、签章。回函请直接寄至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二部 项目组。

回函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北环中心22层2210 邮编:100029

联系人:胡艳红

电话:(010)82250666

传真:(010)82250851

电子邮箱:huyanhong@xhccpas.com

截至 2018 年 2 月 7 日止,贵行本公司账户收到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汇入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列示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备注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2.7	2004043786000152	人民币	3209,999,959.80	黑牛食品定向增发募集款	



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已转交



2018

年 2 月 8 日

以下由被询证银行填列

结论:

经本行核对, 所函证项目与本行记载信息相符。特此函复。

2018年 2月 8日

经办人: 王敏 职务: 会计 电话: 0571-81111111

复核人: 王敏 职务: 会计 电话: 0571-81111111

(银行盖章)



经本行核对, 存在以下不符之处。

年 月 日

经办人:

职务:

电话:

复核人:

职务:

电话:

(银行盖章)



说明:

1. 本询证函(包括回函)中所列信息应严格保密, 仅用于注册会计师执行验资业务。
2. 本函应由被验资企业加盖骑缝章。



共2页,第1页

验资业务银行询证函

编号:

光大银行昆山支行 (银行):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本公司出资者(股东)向贵行缴存的出资额。下列数据及事项出自本公司账簿记录,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签字、签章;如有不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列明不符项目及具体内容,并签字、签章。回函请直接寄至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二部 项目组。

回函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北环中心22层2210 邮编:100029

联系人:胡艳红 电话:(010)82250666 传真:(010)82250851

电子邮箱:huyanhong@xhccpas.com

截至 2018 年 2 月 7 日止,贵行本公司账户收到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汇入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列示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备注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2-7	3108018800063970	RMB	5,500,000,000.00	黑牛食品定向增发募集款	

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金亮印

总项, 第项

以下由被询证银行填列

结论:

经本行核对, 所函证项目与本行记载信息相符。特此函复。

所询事项情况属实。

2018年02月08日

经办人: 胡晨霞 职务: 电话:

复核人: 职务: 电话:

杨晓: (银行盖章)

经本行核对, 存在以下不符之处。

年 月 日 经办人: 职务: 电话:

复核人: 职务: 电话:

(银行盖章)

说明:

1. 本询证函(包括回函)中所列信息应严格保密, 仅用于注册会计师执行验资业务。
2. 本函应由被验资企业加盖骑缝章。

业务凭证/客户回单

业务类型：二代支付

交易日期：20180207

打印日期：20180208

人	户名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人	户名	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320766254539		账号	8111801013000482053
	开户行名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大桥路支行		开户行名	中信银行廊坊分行营业部
	开户行号	104100006175		开户行号	769111
币种及金额 人民币叁拾贰亿零玖佰玖拾玖万玖仟玖佰伍拾玖元捌角整 RMB3,209,999,959.80					
摘要或附言：黑牛食品定向增发募集款 黑牛食品定向增发募集款					
					

打印次数：1

廊坊银行客户回单

交易日期：20180207

交易流水：ED00190101000097

交易对手：BANK OF LANGFANG

客户账号：601107020000001183

账户序号：

账户名称：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币种：人民币

钞汇标志：钞户

收付标志：收

交易金额：RMB3000000000.00

交易金额：叁拾亿元整

对方账号：320766254539

对方户名：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对方机构：104100006175

机构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大桥路支行

摘要：汇兑

备注：黑牛食品定向增发募集款 黑牛食品定向增发募集款

交易机构：688007

机构名称：二代支付系统

打印日期：20180208

打印次数：3

打印机构：601107

机构名称：廊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华路支行





渤海银行
CHINA BOHAI BANK

客户业务回单

交易名称: 大额来帐凭证打印
委托日期: 20180207
业务种类: 02102普通汇兑
发起行行号: 1041000006175
付款人账号: 320766254539
收款人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接收行行号: 318331000011
收款人账号: 2004043786000152
收款人名称: 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小写金额: CNY 3,209,999.959,80
大写金额: 叁拾贰亿零玖佰玖拾玖万玖仟玖佰伍拾玖元捌角整
附言: 黑牛食品定向增发募集款

凭证: 一般支付来帐
报文标识号: 2018020775206674
业务类型: A100普通汇兑
发起行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大桥路支行

主机流水号: 643304
支付系统流水号: 18020700053042

接收行名称: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收款人开户机构: 05701001

备注: 黑牛食品定向增发募集款

记账账号: 2004043786000152
记账户名: 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票据/凭证/关联业务号码: 2018020775206674
行内状态: A-已记账



打印机构: 05701001
打印日期: 2018-02-08
打印方式: 柜面系统
打印时间: 09:03:22
打印次数: 1
打印标识号: 04762018020784754414
打印柜员: BB130000352
授权柜员:

V. 07812.A

中国光大银行贷记通知

恒景流水号:961e22003936

交易日期:20180207

收款单位名称: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收款单位账号:37080188000363970	凭证编号:060
付款单位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付款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东路支行
付款单位账号:320766254539	起息日:20180207
大写金额:人民币伍拾伍亿元整	
金额:RMB5,500,000,000.00	
交易名称:二代支付进报处理(大额)	
黑牛食品定向增发募集款	



打印次数:第2次, 请注意重复
打印时间:2018-02-08 10:31:51

编号: 103996690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5453270

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206房间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胜华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22日至2063年11月21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登记机关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2017



qyxy.baic.gov.cn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证书序号: 000485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陈胜华



证书号: 10

发证时间: 二〇一八年七月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八年七月 二十七日



证书序号: NO. 01995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陈胜华

办公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206房间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00010

注册资本(出资额): 528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计许可(2013)0060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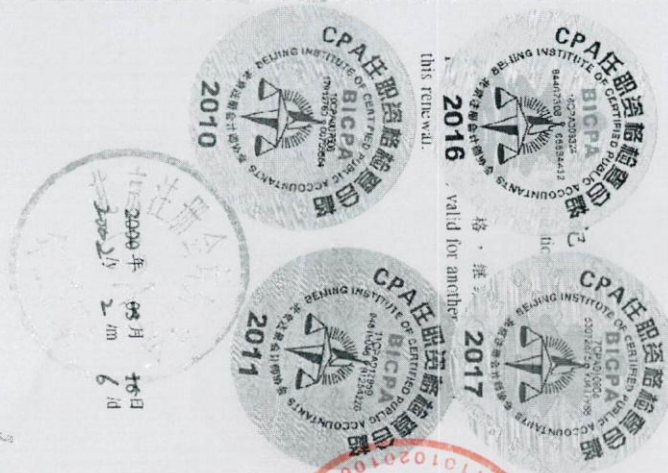
批准设立日期: 2013-10-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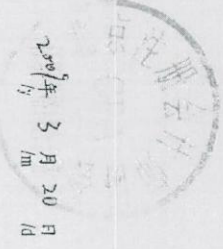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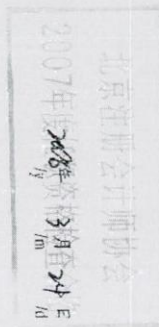


姓名 张恩军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2年09月13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甘肃励致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620103720913321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62010005013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甘肃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年03月16日
Date of Issu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吴亦忻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8年3月3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10108680303223
Identity card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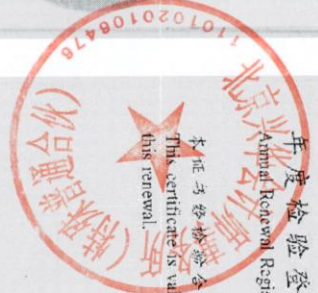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11000010008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9年6月1日
Date of Issuance



2002年2月6日



2006年3月1日



年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